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資使用同意書】

壹、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忠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忠欣公司）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之規定，在報名考生提供考生個人資料予忠欣公司前，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報名考生所檢附的報名個人資料，僅供忠欣公司、本次考試之授權公司及負責資料處理之忠欣公司必要合作單位（下統稱必要合作單位）辦理所有考試相關業務（包含但不限於考試、考試行政、身分驗證、閱卷、成績計算、複查、統計及研究等）、客服聯繫、寄送相關考試資料、學習資訊或活動訊息等用途。
- 二、忠欣公司得於上述蒐集及處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使用考生提供之個人資料。
- 三、報名考生應了解並同意忠欣公司得將考生成績資料提供給本次考試之授權公司及負責資料處理之必要合作單位予以建檔。
- 四、報名考生所提供之報名個人資料，假如經由檢舉或忠欣公司發現有不符真實身分或有冒用、盜用其他個人資料、資料不實等情事經查證屬實時，忠欣公司有權取消考生的當次考試資格、當次成績及未來報名資格。
- 五、應試須知所載之相關規定將被嚴格執行，報名考生有責任仔細閱讀並了解測驗相關指示與要求，應試須知可至各項測驗官方網站查看。
- 六、報名考生了解必須完整填寫所有報名表所要求之個資資訊，如遺漏任何一項，即無法完成報名。
- 七、依個資法之規定，報名考生就其個人資料得向忠欣公司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但報名考生亦應了解行使上述權利將可能導致報名考生之應考權益受損或無法完成考試。若報名考生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報名考生之應考權益受損或無法完成考試時，忠欣公司將不負任何賠償責任。另報名考生因本條之緣由而無法完成考試時，已繳交之報名費依測驗官方網站之「撤銷報名申請」處理之。
- 八、若考生未滿18歲，依民法為未成年人，欲報名本次考試，須經法定代理人同意，請法定代理人詳閱聲明後簽名以確認同意。

貳、報名考生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 一、報名考生應保證其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及其法定代理人於本同意書之簽名或用印均為真正，若有不實，報名考生應自負法律之責，若因此造成忠欣公司之損害者，忠欣公司得向報名考生進行求償。
- 二、報名考生在簽署本同意書後，即代表已詳讀上述注意事項且同意遵守本同意書及個資法所要求之事項，若有違反應自行承擔相關之法律責任。

【報名注意事項】

1. 65歲以上及低收入戶特殊優惠者：請使用「通訊」方式報名，恕不受理撤銷報名及報考追加報名場次。
2. 考生的英文姓名應與護照相同（本國籍無護照者可使用外交部建議拼音），報名時請務必確認英文姓名是否正確，成績證明所載將以報名資料填列之英文姓名為主。
3. 報名資料經審核通過後，可於「異動截止日前」申請考區異動，無提供測驗日期異動申請。（詳細異動申請說明請參閱官網異動申請辦法。）
4. 測驗當日全程參與，且無違反考試規則情事，成績證明會於官網公告之預寄日以「郵局平信」方式寄送至報名通訊地址，寄送約需3~5個工作天（不含六日及國定假日）。
▲如透過團體報名方式，則成績證明寄送方式依申請單位要求而定。
5. 為響應環保，本公司不另寄發紙本應考資訊，請於官網公告之應考資訊查詢日10:00 A.M.自行至官網查詢，測驗時間、考場以「應考資訊」所載為準。
6. 測驗前請務必詳閱官網、應試須知、常見問題資訊。

此 致

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ETS®特殊考生聲明】

謹確認我所提供的各項證明文件皆為真實；若證明文件仍有不足，我同意進一步提供相關證明給ETS及其代理公司以利重新評估考生所需的特殊安排，以及授權ETS及其代理公司將我的特殊安排需求進行建檔，並保證若我需使用任何輔助工具時，我亦熟悉其使用方法。

我了解提供ETS及其代理公司相關證明文件是必要的程序，以便利ETS及其代理公司事先有足夠的時間處理與評估考生所需要的特殊安排需求，且明瞭作業時間為三個星期。但在必須使用點字題本、放大題本、延長測驗時間等特殊試題本的特殊狀況，則另須八個星期申請製作。我同意ETS及其代理公司保留是否提供考生適當的相關特殊安排需求的最終決定權。

我同意所提供的資料均可用於不記名的研究目的中，並了解我所提供的資料都會受到ETS隱私和安全政策條款的保護。ETS的隱私和安全政策條款可以自ETS官網中查詢。

我同時了解如果我所提供的文件資料隨後經由ETS及其代理公司認定有可疑、不準確或故意讓ETS及其代理公司做不必要安排之情況，ETS及其代理公司保留扣留或取消我的分數的權利。

若我不同意上述聲明，我將不申請特殊安排服務。